

汕头市潮南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

(2021—2030 年)

(公开征求意见稿)

汕头市潮南区农业农村局

广东省科学院广州地理研究所

二〇二三年二月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项目背景及形势	1
一、现实基础.....	1
二、建设成效和经验.....	6
三、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有利条件和面临挑战	8
四、高标准农田建设重要意义	11
第二章 总体要求	14
一、指导思想.....	14
二、基本原则.....	14
三、规划依据.....	15
四、功能定位.....	17
五、建设目标.....	18
第三章 建设布局	22
一、总体布局.....	22
二、分区布局.....	23
三、规划项目布局情况.....	31
第四章 建设内容和标准	33
一、田块整治.....	33
二、土壤改良.....	34
三、灌排设施.....	34
四、田间道路.....	35
五、科技服务.....	36
六、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	36
七、农田输配电.....	37
八、管护利用.....	37
第五章 投资估算	39
一、投资估算.....	39
二、资金筹措.....	40
第六章 建设监管和后期管护	42
一、强化质量管理.....	42
二、规范竣工验收.....	42
三、加强后期管护.....	43

四、严格保护利用.....	44
五、统一上图入库.....	45
第七章 效益分析	46
一、经济效益.....	46
二、社会效益.....	46
三、生态效益.....	47
第八章 保障措施	49
一、加强组织领导.....	49
二、强化规划管理.....	49
三、强化科技支撑.....	51
四、严格考核监管.....	51
五、突出建设重点.....	52

附图：

- 1、潮南区高标准农田新建项目布局图
- 2、潮南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布局图
- 3、潮南区高标准农田补建储备项目布局图
- 4、潮南区高标准农田示范工程布局图

前言

高标准农田是现代农业生产发展的基础、美丽乡村建设的前提、农民增收致富的重要途径，组织开展《汕头市潮南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以下简称《规划》）编制工作，对于全面贯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更好地谋划新时代农田建设发展，积极推进潮南区农业农村现代化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此次规划客观评价了全区高标准农田建设现状和成效，分析了现阶段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有利条件和面临挑战，阐述了高标准农田建设面临的新形势和新要求，提出今后一个时期潮南区农田建设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目标任务，明确了区域布局、建设重点、建设标准和建设内容，并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对建设投资及分年实施计划作出初步安排，提出了《规划》贯彻落实的保障措施，为今后一段时期潮南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供较为可靠的实施依据。

《规划》依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构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体系的通知》、《广东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汕头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等编制。

《规划》基准年为2020年，规划期为2021—2030年。在今后的《规划》执行中，可以据此编制各年度实施方案。

第一章 项目背景及形势

一、现实基础

2003年3月，经国务院批准，撤销原潮阳市分设潮阳区和潮南区。调整后的潮南区下辖1个街道（峡山街道）、10个镇（井都镇、陇田镇、雷岭镇、成田镇、红场镇、胪岗镇、两英镇、仙城镇、陈店镇、司马浦镇），共232个村居。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全区常住人口为123.16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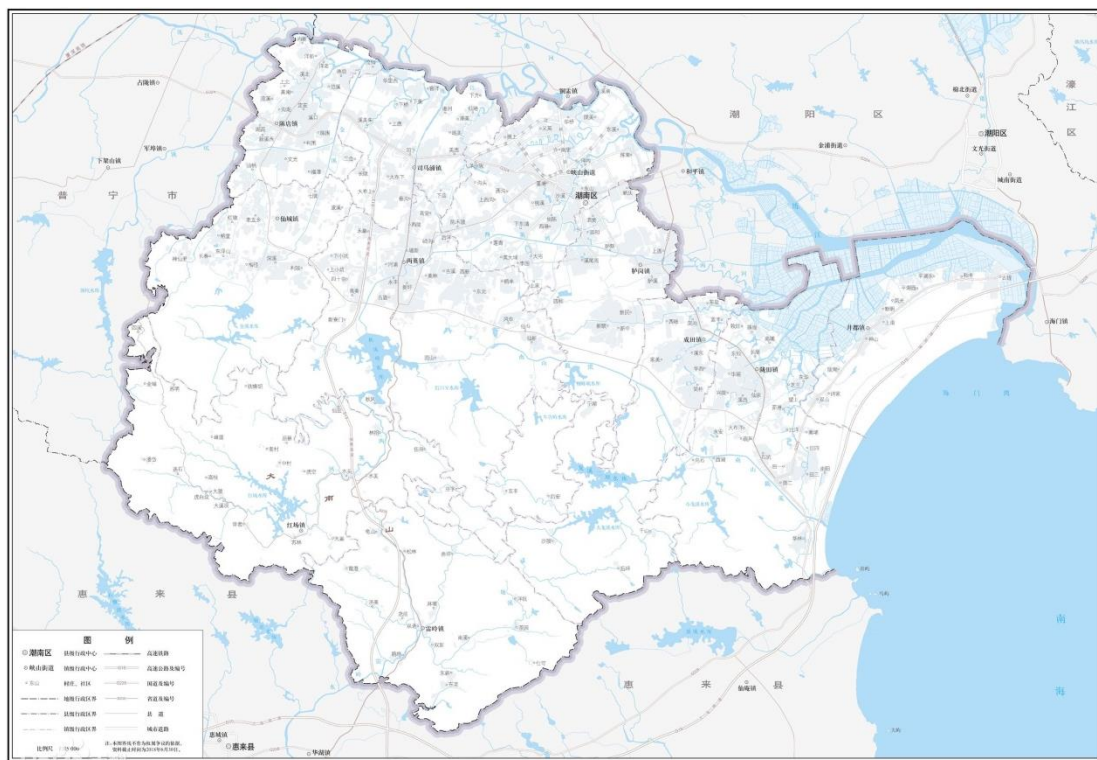


图1 潮南区地图

（一）自然条件

1、地理位置

潮南区位于广东省东部沿海，汕头市西南部，东临南海，西接普宁市，南邻惠来县，北隔练江与潮南区相望。地理坐标北纬 $23^{\circ} 3' - 23^{\circ} 18'$ ，东经 $116^{\circ} 16' - 116^{\circ} 40'$ 。境域东西最大距离

28 公里，南北最大距离 22 公里。区域面积 599.87 平方公里，海岸线长 14.7 公里，海域面积 4000 多平方公里。

2、地形地貌

潮南区为沿海丘陵—平原地区，地势自西南向东北倾斜，地形特征为“一山一江一平原”。一山即区境南部的大南山，属大南山系余脉，起于红场镇潘岱村，自西向东延伸，山体庞大，峰峦绵延起伏，主峰雷岭大山海拔 521 米，此外，多为高丘与坡地，形成丘陵半丘陵地带；北部隔练江与潮阳区相望，练江自西向东横亘区域北境，形成练江平原；东部沿海为带状沙滩地。

3、气候

潮南区属南亚热带季风气候带，海洋性气候明显，夏无酷暑，冬无严寒，夏长冬短，无霜期长，日照充足，雨量充沛，四季常青。年平均气温 21.6℃，平均气温年际差异小。历年最冷月在 1 至 2 月，平均气温 13.8℃，最热月在 7 至 8 月，平均气温 28.2℃。年平均降水量 1750 毫米左右，雨季多集中在 4 至 9 月。光照充足，辐射量大，该区地处低纬度，日照时间长，辐射量丰富。太阳辐射总量在 109—138 千卡/cm² 以上，平均 126.49 千卡/cm²，以 7 月份最多，为 144.7 千卡/cm²。年日照时数 2190.8 小时，无霜期 355—360 天。

4、水文

练江的部分流域以及支流流经潮南区的北部及东北部，练江发源于普宁县寒妈径，全长原 98.94 公里，经截直后为 75.54 公里，流域面积 1308.51 平方公里。进入潮南区为中下游，中下游河源短浅，水源不足，分支流繁多，流向多与主流垂直。沿江地势低洼，中游部分低于下游。潮南区境内有大小水库共 9 个，主要有秋风水库、红口崙水库、蜘蛛埔水库、龙溪二坝水库、大龙溪水库、小龙溪水

库，金溪水库、利陂水库等。

5、土壤

(1) 成土母质

潮南区南部为丘陵地带，属大南山系余脉，成土母质基本为花岗岩，发育的自然土壤为厚风化层赤红壤，土质偏酸，富钾缺磷。

平原部分，沿南山北坡西起仙城东止陇田的中部台地平原，成土母质属第四系晚期洪积冲积沉积物，质地为壤土、砂壤土；练江平原及棉城、城郊的水稻土，母质均为第四纪晚期三角洲沉积物，质地多为重壤至轻粘，少数为砂壤或重粘土，土层深厚，土质肥沃，含钾量较高，含磷量低，速效磷、钾缺乏或不足。

沿海的成田、井都一带属第四系晚期海相砂咀，表层为长数十公里、宽几公里的沙滩，成因是海浪所挟带的泥沙经浪淘风扬而积聚成滩。质地为中细粒松砂土。

(2) 土壤分布规律

潮南区的土壤类型因受地形地貌的影响，垂直分布虽不大明显，但有一定的规律，即：丘陵山地为赤红壤，平原为河流冲积土，过度的台岗阶地为坡积或洪积土，内海湾为滨海沉积盐渍土，海岸沿线为滨海砂土。而各类型土中又夹杂着某些过度性土壤，如洪积的下段一般掺杂着河流冲积，河流冲积的下游一般覆盖着海相沉积，海相沉积的外缘又聚集着风砂堆积物。

(3) 土壤种类

本地区土壤类型共分为三个土类、八个亚类、十八个土属、三十四个土种：①水稻土类。水稻土中分淹育型、潴育型、渗育型、潜育型、沼泽型、盐渍型六个亚类、二十九个土种。②赤红壤，有

一个亚类、两个土属、四个土种。③滨海砂土，一个亚类、一个土属、一个土种。

（三）耕地资源

潮南区耕地主要分布在练江平原区，面积比较大的镇（街道）有井都镇、陇田镇、司马浦镇、峡山街道、两英镇和仙城镇等。2020年全区耕地总面积为13.71万亩¹，其中水田面积11.44万亩，占耕地总面积的83.44%，水浇地面积1.48万亩，占耕地总面积的10.79%，旱地面积0.79万亩，占耕地总面积的5.77%。全区耕地等级主要集中于2-6等，平均等别为4等。

（四）水资源开发利用与灌区建设情况

潮南区区内多年平均水资源总量约5.8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资源量约5.48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量约0.32亿立方米。年人均拥有水资源量约450立方米，仅相当于全国人均2200立方米的20%、全省人均1700立方米的26%。雷岭河集雨面积61平方千米，占流域总集雨面积444平方千米的13.7%。练江集雨面积838.5平方千米，占流域总集雨面积1353平方千米的62%。练江中下游河涌蓄水量0.3亿立方米。根据《汕头市水资源公报2020年度》，2020年潮南区总用水量26988万立方米，其中13496万立方米，占总用水量的50%。本次规划涉及大部分项目区可供水量大于需水量，水量有盈余，水源可满足区片灌溉需求。

潮南区农田灌溉水源包括练江、雷岭河、秋风水库、红口崙水库、蜘蛛埔水库、龙溪二坝水库、大龙溪水库、小龙溪水库，金溪水库、利陂水库等，域内灌区包括秋风灌区、龙溪灌区、金溪灌区、红口崙灌区。

¹数据来自第三次全国土地利用调查2020年变更数据。

（四）自然灾害

潮南区濒临南海，域内海岸线长 14.7 公里，防潮海堤（护岸）2.5 公里，夏秋间常受台风袭击。据建国后统计，汕头市平均每年受台风影响 3.3 次，平均每年登陆 0.8 次，当受台风影响时往往造成比较大的风暴潮增水，并带来狂风巨浪和暴雨，顶托陆地涝区的排水，加重内涝，使国民经济和人民生命财产蒙受巨大损失。

练江流域历史上水灾频繁，主要是自然地理比较特殊，流源短浅，支流繁多，流河道弯曲，河槽狭窄。一旦暴雨来临，洪水汇集快而排泄慢，极易泛滥成灾。解放后，洪涝灾害仍是练江流域各种灾害中最为频繁的一种灾害。峡山街道、陈店镇、镇部分地区因为地势低洼，极易发生内涝。

潮南区虽属多雨地区，由于降雨量时空分布极不均匀，年降雨量主要集中于汛期（4~9 月），容易造成季节性干旱缺水，常受干旱困扰，主要旱灾有农业干旱、城市缺水及农村人畜饮水困难三种类型。新中国成立后，潮南区每次发生旱患，农业生产虽受到一定影响，但在党和政府领导下，兴建了大量引蓄灌溉工程，及时采取防旱抗旱措施，使旱情得到控制，灾害减轻。

（五）农业生产

潮南区作为传统的农业大区，历来是潮汕地区的粮食基地，已初步形成安全高效型郊区农业和生态经济型山地农业。近年来潮南区扛起抓好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给的政治责任，重点围绕农业高质量发展，依托富民兴村产业，全力推动农业精细化、品牌化、园区化，大力推进产业园建设，依托“一村一品、一镇一业”，着力打造现代化粮食产业体系，建设胪岗“丝苗米”、峡山街道“优质稻”项目。打造“雷岭荔”“井都蔬菜”“胪岗脐橙”“红场茶叶”等

区域公用品牌和农产品品牌，保障“米袋子”“菜篮子”“果盘子”稳产保供。现代效益农业发展水平不断提高，创建生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蔬菜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入选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基地1家（粤东唯一一家），广东省“菜篮子”基地认证9家。新增培育省级重点农业龙头企业1家，累计拥有国家级、省级重点农业龙头企业各2家。新增培育省级示范合作社1家，累计拥有国家级示范合作社2家、省级示范合作社6家。

2020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467.70亿元，完成农林牧渔业总产值37.24亿元，其中：种植业产值24.95亿元，林业产值0.12亿元，畜牧业产值7.29亿元，渔业产值3.78亿元；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1.09亿元。全年粮食作物播种面积35.95万亩，总产量15.72万吨，其中：水稻播种面积23.56万亩，总产量10.77万吨。

二、建设成效和经验

（一）建设成效

1、建成8.77万多亩高标准农田

“十二五”以来，潮南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全区积极组织申报并整合各方面的项目资金，加大农业基础设施投入，通过土地整治、农业综合开发、田间工程建设、农田水利建设、土壤改良、水价改革、配套设施建设等方式，采取生物和技术措施，提高了农田配套水平和保障能力，提升了农田产出率和效益，对全区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和改善起到了重要作用。“十二五”以来潮南区大力建设高标准农田，截止2020年底全区累计高标准农田面积8.77万亩。

2、改善了农田生态环境质量

高标准农田建设通过集中连片开展田块平整解决了耕地碎片化，调整美化了农业生态布局；通过完善农田水利措施进行节水灌溉，使农田基础设施得到有效的改善；通过修建田间道路，农业综合机械化提高，道路通达率提升；减少了化肥农药的使用，降低了农业面源污染，促进了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保护了农田生态环境。

3、提升了农田防灾减灾能力

高标准农田建设保护生态脆弱易受侵害的农田，加强农田防护与保护自然生态环境。农田配套排水沟、引水渠、蓄水池等，基本实现了旱能灌、涝能排。减少涝害、台风等对农业生产带来的影响。

4、夯实了高效种粮基础条件

高标准农田建设推动了农业机械化，完善农田基础设施、提升耕地质量、改善农业生产条件，降低了农业生产成本、提高了产出效率、增加了土地流转收入，显著提高了农业生产特别是粮食生产的综合效益，从各地实践看，有效增加了农民生产经营性收入。

（二）高标准农田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

1、部分区域农田灌溉水源不足

潮南区本地水资源有限，现有水利工程调蓄能力不足，供水能力和作用均有限，加之境内练江水体污染比较严重，致使潮南区成为汕头市资源性、水质性缺水比较严重地区之一。同时由于潮南平原区属地质灾害易发区，地下水不能开采利用。因此潮南区部分区域在干旱季节经常面临农田灌溉水源不足问题。

2、改造提升需求迫切

过去一段时期，高标准农田分属不同部门建设管理，在投入标准、建设内容、组织实施等方面要求不统一，加之投入标准普遍偏低，部分已建成的高标准农田存在建设标准不高、工程设施配套不

齐等问题，同时，受自然灾害损毁、建后管护不力等因素影响，一些工程设施年久失修，区内引水渠道坍塌、淤积现象时有发生，水资源浪费严重，这些已建设的农田迫切需要改造提升。

3、存在耕地撂荒现象

部分区域受交通条件、灌溉条件和城市建设等因素限制，农田补充水源不足，导致一些农田抛荒闲置。同时由于种粮效益和规模经营效益不高，部分农民选择耕地撂荒而没有进行耕种。目前我区已全力开展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工作，但还存在部分撂荒耕地还没有得到及时复耕复种。

4、农业生产的组织化程度偏低

粮食生产的产前普遍缺少市场调研和科学论证，基本还是农户盲目种植，缺少统一的农业生产计划，标准化供种、肥、药程度低。产中产业化服务组织少。产后加工带动性农业龙头企业数量较少、实力较弱，对项目的拉动能力较差。

5、耕地质量有待提升

历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农业综合整治项目主要以整修田间道路、灌排设施为主，缺乏耕地质量提升措施，耕地质量提升任务艰巨。数字农业、绿色农业、生态农业等先进技术集成推广应用不够，未能普遍形成良田良制、良种良法、良机良艺融合发展的好格局，不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对全面推动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引领带动作用发挥不突出。

三、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有利条件和面临挑战

（一）有利条件

1、宏观政策支撑有力

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习近平总书记多次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保障粮食安全，关键是要保粮食生产能力，确保需要时能产得出、供得上，在保护好耕地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的基础上，大规模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李克强总理多次作出批示，强调要把高标准农田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作为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的重要内容，扎实推进建设。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及连续多年的中央1号文件都对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出明确要求，《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意见》作出系统部署。广东省委、省政府认真贯彻落实，高起点谋划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2022年7月广东省印发《广东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确定广东省各地市新一轮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和目标。2022年12月汕头市发布了《汕头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下达我区2021-2030年时期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和目标。

2、管理体制规范高效

2018年以来，根据中央机构改革统一部署，潮南区将农田建设项目管理职责整合到农业农村部门，农田建设实行相对集中统一管理，建设资金进行了有效整合，切实改变了过去农田建设分散管理的局面。实行统一规划布局、统一建设标准、统一组织实施、统一验收考核、统一上图入库的管理新体制，实现了省市区三级联动，层层推动落实，为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奠定了坚实的组织基础。

3、社会各界广泛认同

多年实践表明，高标准农田建设能够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拓宽农民收入渠道，促进农业绿色发展，改善农田生态环境，提升农业综合效益，是一项事关国家粮食安全、现代农业发展的基础性

工程，是一项事关农村产业兴旺、农民脱贫致富的民心工程，是一项事关乡村田园风貌、农村生态文明的战略性工程，是一项功在当代、利在千秋、惠及全民的德政工程，社会各界高度认同，农民群众普遍欢迎。

4、探索实践经验丰富

区镇（街道）两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在组织形式、工作机制、资金筹措和实施模式等方面进行了有益探索，形成了推进有力、财政资金持续投入、整村推进、新增耕地增加村集体收入等诸多好做法、好经验，创造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模式，为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提供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和路径借鉴。

（二）面临挑战

1. **高标准农田建设的难度不断增加。**在汕头全面融入粤港澳大湾区与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的大背景下，潮南区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高水平互动发展，深入实施“南拓北优”发展战略，大量基础设施和重点项目建设将不可避免占用部分已建高标准农田。根据国家和省相关文件要求，建设项目占用高标准农田需要按面积等质补建，高标准农田补建任务依然较重。

潮南区人地矛盾非常尖锐，人多地少。潮南区近年来建设的高标准农田大多集中在基础条件较好的田块，剩余可建设高标准农田的耕地的基础设施条件弱、碎片化严重，建设难度大、成本高。随着高标准农田建设的进一步推进，不论是新建还是提档升级，后期实施的项目基础条件会越来越差，建设难度越来越大。

2. **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投入标准过低。**随着物价水平上涨和农村劳动力工资不断提高，高标准农田建设成本也随之上升。现有财政

补助标准为 3000 元/亩，难以满足高标准农田建设的实际需要。我区农田基础设施相对薄弱，灌排工程配套率、水资源利用率、宜机化程度不高，尤其是撂荒地区域，存在水不够、路不通、分布散、土层薄、地力差等问题，与高标准农田建设要求相距较远，整改难度大、成本高。

3、生态建设理念还需强化

部分已建成的高标准农田对改善农田生态环境重视不够，一些高标准农田建成后，仍然沿用传统粗放生产方式，资源消耗大。生态建设理念还未完全形成，排灌系统硬质化工程较多，全面提升绿色农田质量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4. 建后管护机制亟待健全

农田建设三分建、七分管。一些地方存在重建设、轻管护的问题，缺少管护经费，管护措施和模式单一。除此之外，一些项目区部分群众对于建设工程的管护意识不强，认为国家投资建设的工程，应该由国家机构进行相关的管理维护，没有主动参与管护的意识。此外，在遏制耕地“非农化”、严格管控“非粮化”的形势下，对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要求更高。

四、高标准农田建设重要意义

（一）高标准农田建设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维护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近年来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必然带来耕地不足产生的粮食压力，未来对粮食的需求将会更大，对粮食的质量需求也会更高，因此保障安全稳定的粮食生产，强化粮食生产能力，保障区域粮食安全，是维持区域稳定、保障粮食安全长期而迫切的需要。确保粮食种植面积不减、持续稳产增产，既是必须坚决完成的政治任务，也是潮南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任何时候都不能放松。大

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快补齐农业基础设施短板,能切实增强农田防灾抗灾减灾能力,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夯实粮食安全基础,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提供坚强保障。

(二) 高标准农田建设是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要支撑。对照现代农业和高质量发展要求,全区还有不少农田存在灌排设施老化失修、工程配套不全、外围引排标准相对偏低等短板。潮南区要打造农业现代化样板区、走在全省全市前列,必须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农田建设有利于改善农业生产条件,聚集现代生产要素,推动农业生产经营规模化专业化,促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有利于提高土地产出率和水土资源利用率,促进资源集约节约利用,破解现代农业发展的资源约束。

(三) 高标准农田建设是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提高农业供给体系的质量和效率是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主攻方向。随着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升,城乡居民对优质稻米、有机蔬菜等消费需求日益增长,绿色优质农产品综合效益和竞争力亟待提高。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有利于促进耕地质量和地力提升,推动形成绿色生产方式,增加优质粮食和农产品供给,加快农业生产高质量发展;有利于推进乡村生态建设,改善与保护田园生态环境,为建设产业兴旺、生态宜居的农村夯实基础,增进农民福祉。

(四) 高标准农田建设是推进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提升农业效益的重要途径。高标准农田建设,尤其是通过集中连片建设,与农业结构调整、农业新型业态发展、美丽乡村建设有机结合,在改善农村基础设施条件和农业生产条件的同时,推动了农村土地流转,优化了产业布局,加快了农业规模化标准化生产经营,为农业产业链延伸、

农业机械装备发展、新技术推广应用、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创造了有利条件,促进了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明显。

第二章 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根据潮南区“善治稳区、产业强区、改革兴区、融通活区、惠民立区”的发展战略和“现代化融湾城市”的发展定位，按照农业高质量发展要求，推动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以提升粮食产能为首要目标，以宜机化、水利化、生态化、园田化、规模化、标准化、智能化等“七化”为主线，以永久基本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种植基地为重点，坚持新增建设和改造提升并重、建设数量和建成质量并重、工程建设和建后管护并重，产能提升和绿色发展相协调，科学布局和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着力提高建设标准和质量，补齐农业基础设施短板，提高水土资源利用率，切实增强农田防灾抗灾减灾能力，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促进潮南区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坚实基础。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规划引领、突出重点。衔接乡村振兴、国土空间、土地整治、农业农村、水利、电力和交通等相关规划，以粮食产能与资源禀赋相匹配为基本遵循，明确高标准农田建设区域布局，突出重点区域、重点项目和重点投向，合理安排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优先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的耕地、相对集中成片的撂荒地建设成高标准农田，筑牢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安全的底线。

（二）坚持集中连片、整体推进。综合考虑农田特点、耕作要求和区划范围，合理确定连片规模，实施区域化整体建设，继续推

行高标准农田建设整村、整镇推进。积极采用统一设计、分期实施、集中连片、整体推进的方式，进行系统性、连续性、整体性开发，为农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好基础支撑。

（三）**坚持建改并举，实现高质量建设。**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在保质保量完成新增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的基础上，合理安排已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切实解决部分已建高标准农田设施不配套、工程老化、建设标准低等问题，有效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质量，建成后的高标准农田能促进我区现代农业生产发展。

（四）**坚持绿色发展、生态优先。**以绿色发展引领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快构建布局合理、生态良好、灌排通畅、宜机作业的连片高标准农田。推进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建设，推广水肥一体化技术。突出农田生态环境保护，少硬化、少砍树、慎填塘，积极探索推广工程建设生态环保新材料新技术。

（五）**坚持建管并重、良性运行。**建立健全高标准农田建设、管护和使用监管机制。实行工程项目建设全程监管，开展项目监督评价和检查考核，推行信息化监管方式。健全工程长效管护机制，明确管护责任，落实管护资金，确保工程规范、良性运行，长久发挥效益。

三、规划依据

（一）法律法规及文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修正版）（2020年1月1日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九号）；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修正版）（2014年7月29日颁布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修订版）（2015年1月1日施行）；
5.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修订版）（2011年1月8日施行）；
6.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构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体系的通知》（农办建〔2021〕8号）；
7. 《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意见》（国办发〔2019〕50号）；
8. 《农田建设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2019年第4号）；
9. 《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中发〔2021〕1号）；
10. 《广东省基本农田保护条例》；
11. 《县级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编制指南》。

（二）技术标准

2. 《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GB/T30600-2022）；
3. 《灌溉与排水工程设计规范》（GB50288-99）；
4. 《节水灌溉技术规范》（GB/T50363-2006）；
5. 《渠道防渗工程技术规范》（SL18-91）；
6. 《村庄整治技术规范》（GB50445-2008）；
7. 《广东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范》。

（三）相关规划

1. 《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
2. 《广东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
3. 《汕头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

4. 《潮南区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5. 其他相关规划。

（四）相关资料

1. 潮南区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 2020 年变更数据；
2. 潮南区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成果；
3. 潮南区耕地质量等别调查评价成果；
4. 潮南区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成果；
5. 潮南区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和储备区划定成果；
6. 《潮南区 2021 年鉴》；
7. 其他相关资料。

四、功能定位

潮南区作为汕头市重要产粮基地之一，粮食生产主要集中在平原区，人均占有耕地较少，随着城乡一体化进程加快，土地粮食生产愈发重要，保证粮食生产将是一项长期战略。通过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夯实现代农业发展基础，潮南区奋力打造**汕头粮食主产区、特色生态农业区和乡村振兴示范区**。

汕头粮食主产区。以“六化”为标准建设高标准农田。坚持水利化、机械化、便民化、产业化、生态化、长效化“六化”标准，积极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夯实农业基础产能和产业化基础。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把老百姓的“粮仓”和“钱袋子”建在田地上。

特色生态农业区。以练江流域生态休闲带和大南山绿色康养带这“两带”为基底，探索多功能农业开发模式；围绕三产融合、农旅结合的路径，以具有区域特色的重点项目区为范本，促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成为“现代农业的窗口、特色产业的精品、三产融合的典范、生态循环的样板、美丽乡村的缩影”。

乡村振兴示范区。潮南区依托各地自然、人文、产业等特色资源，按照“一廊一主题”原则，串点连线成廊，打造八条乡村振兴景观走廊，扮靓潮南乡村，提振全域经济。高标准农田建设有机结合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打造农村形态之美。结合周边文旅项目合理规划田块布局，融入景观美学等设计概念，合理布设田间道路和灌排工程；开展农田林网建设和景观改造，与周边乡村景观、休闲产业发展相融合，突出潮汕地区农田美丽景观特色，丰富美丽潮汕农耕文化内涵，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打造全省乡村振兴的样板。

五、建设目标

高效利用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整合各类资金资本，加速推进农田综合生产能力提升，促进农民增收，加快推动潮南区现代都市农业发展进程，加大高科技、现代化的农业技术推广与应用，加大数字化、信息化技术应用，用现代化工程技术改造农田。以配套设施建设为主，因地制宜，增加机械通达率，选择采用低压管道高效节水灌溉或者渠系灌溉。真正建成土地集中连片、设施完善、农电配套、土壤肥沃、生态良好、抗灾能力强，与现代农业生产和经营方式相适应的旱涝保收、高产稳产的高标准农田。

（一）规划类型要求

本次规划总体要求从以下三个方面类型进行规划：新建高标准类、改造提升类和示范区类。

1、新建高标准类

新建高标准农田规划范围以未实施土地整治和高标准农田建设等项目的区域，或者已经实施过项目未“上图入库”的符合条件的区域进行规划。新建高标准农田项目区块要求确定四至坐标范围，

确保项目按要求精准落地、不得与历年已建成的项目重叠。因地制宜地合理确定农田连片规模，统一规划设计，采取集中投入、连片治理、整体推进的建设方式，确保建一片成一片，整合完善建设规划，统一建设标准、统一监管考核、统一上图入库；提高建设标准，充实建设内容，完善配套设施；优化建设布局，优先在粮食功能区和永久基本农田建设高标准农田。

2、改造提升类

对已实施的各类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且需要提质更新的区域、已上图入库但投资标准低的区域、土地整理项目区域等符合条件的进行规划改造提升项目。改造提升秉承“缺什么、补什么”原则，优化规划布局，突出加强耕地保护、地力提升和高效节水灌溉，优先在粮食功能区、现代农业园区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建设高标准农田。

3、示范区类

高标准农田示范区结合美丽乡村、农业园区等创建工作，做好与农旅、农工、农商等融合，促进示范点周边区域田园化、景区化、一体化建设。示范点建设应适应区域特点和当地农业产业发展要求。优先选择在立地条件好、开发潜力大、配套能力强、农民积极性高的区域进行规划，建成一批“农田肥沃、设施优良、科技先进、高产高效、生态绿色”的高质量高标准农田。

(二) 建设任务

《汕头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中汕头市下达给潮南区的建设任务，到2025年，新建高标准农田500亩，全区建成高标准农田9.16万亩，对已建成0.67万亩高标准农田进行改造提升；到2030年，对已建成1.33万亩高标准农田进行改造提升。

打造 1 个以上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工程。在完成市级下达建设任务基础上，针对非农建设项目占用高标准农田需要补建，因此在规划期内需要规划高标准农田储备区完成补建任务。

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优先对现有条件较差的农田、连片分布的撂荒地进行提档升级，完善基础设施，示范建设生态型高标准农田，稳步提升耕地质量，有效推进高标准农田上图入库、信息化监管和工程长效管护。

表3 潮南区高标准农田建设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	目标值	属性
1	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面积	到 2025 年累计建成 9.16 万亩	约束性
		到 2030 年累计建成 9.16 万亩	
2	已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面积	到 2025 年累计改造提升 0.67 万亩，到 2030 年累计改造提升 1.33 万亩	
3	高标准农田示范工程	新建至少 1 个以上高标准农田示范项目	预期性
5	新增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新增高标准农田亩均产能达到 910 公斤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产能不低于当地高标准农田产能的平均水平	
6	新增建设高标准农田亩均节水率	10%以上	
7	建成高标准农田上图入库覆盖率	100%	

（三）建设目标

2021-2025 年，全区高标准农田进行改造提升 0.67 万亩，2026-2030 年，全区新增高标准农田不少于 500 亩，高标准农田进行改造提升 1.33 万亩以上，在条件成熟时因地制宜实施建设，持续对已建成的高标准农田进行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和耕地地力改造提升。新增高标准农田亩均产能达到 910 公斤，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产能不低于当地高标准农田产能的平均水平。

到 2030 年，建成 1~3 个以上高标准农田示范工程。全区农田建设质量全面提升，继续完善农田基础设施，巩固高标准农田质量，实现农田建设与管护监管信息化，真正达到农田设施配套完备、灌排控制智能先进、田地平整土壤肥沃、农机作业便利高效、环境改善生态美好、建后管护规范长效、产出效益持续较高的发展水平。

同时根据党的二十大报告要求，“要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牢牢守住十八亿亩耕地红线，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规划期，潮南区根据国家、省有关永久基本农田的政策要求，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

第三章 建设布局

一、总体布局

（一）基础条件。建设区域农田应相对集中、土壤适合农作物生长、无潜在地质灾害，建设区域外有相对完善的、能直接为建设区提供保障的基础设施。

（二）重点区域。重点围绕已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国家省市三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粮食类）、种子基地等区域开展建设。要把符合条件的撂荒耕地、新增和恢复耕地地块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范围，优先将大中型灌区有效灌溉面积建成高标准农田，将碎片化农田整合整治作为重要建设内容。统筹秋风灌区、龙溪灌区、金溪灌区、红口峯灌区等4个中型灌区改造建设任务与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整体推进，分年度实施，着力推进集中连片规模建设。灌区改造建设与高标准农田规划建设相衔接，按照现代灌区标准开展项目建设，形成功能齐全、点线面结合、全覆盖、多层次、立体化的灌区工程网络。

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原则上选择已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中稳定种植粮食作物、区位条件好、改造后增产增收效益明显、土地流转率较高、群众积极性高的建设区域；对于已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中建成年份较早、投入较低等建设内容全面不达标的建设区域，可优先纳入改造提升任务。

（三）限制区域。水资源贫乏区域，水土流失易发区、沙化区等生态脆弱区域，历史遗留的挖损、塌陷、压占等造成土地严重损毁且难以恢复的区域，安全利用类耕地，易受自然灾害损毁的区域，沿海滩涂、内陆滩涂等区域。

(四) 禁止区域。禁止在严格管控类耕地，生态红线、自然保护区核心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河流、水库水面及其管理范围等区域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防止破坏生态环境。

二、分区布局

根据汕头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潮南区全域属于两潮高效农业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要根据地形地貌、气象水文、土壤类型等资源禀赋，并结合各镇产业特点找准不同区域农田建设的发展瓶颈、主设重点，分区分类推进农田建设，切实提升农田的稳产保供能力。潮南区根据全区其自身自然条件和产业特点划分三个不同农业区。

汕头市潮南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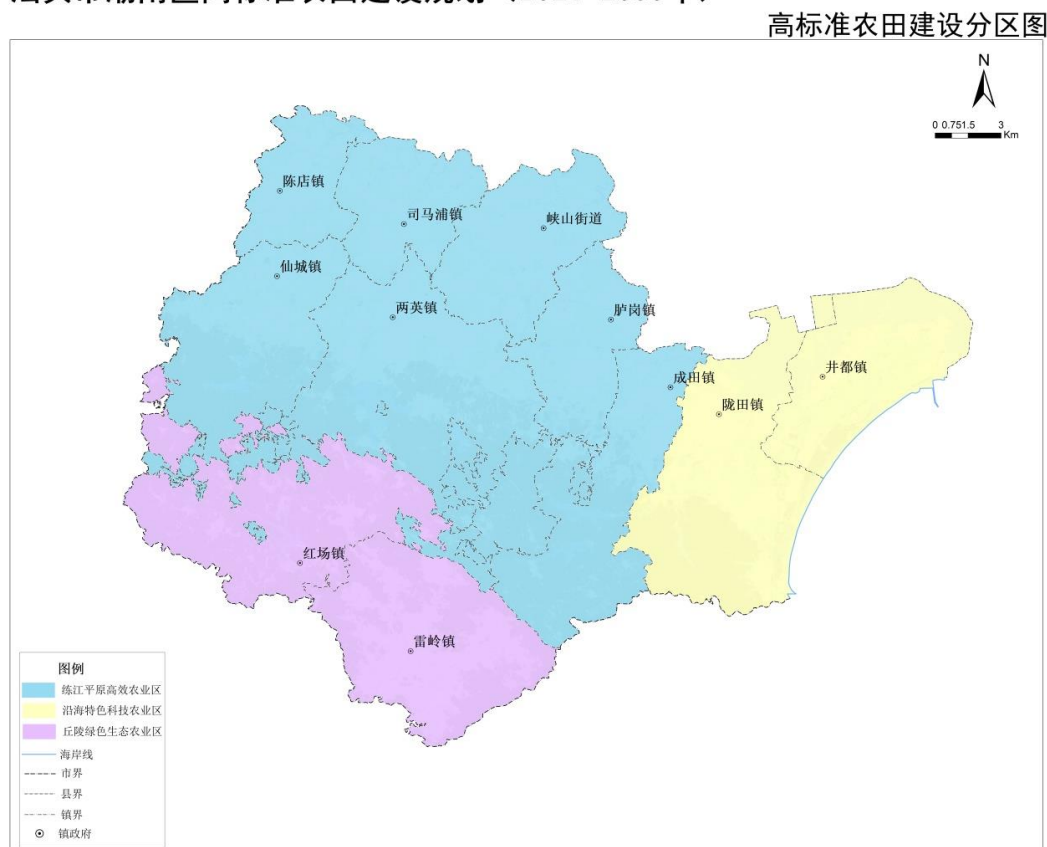


图 6 潮南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分区图

表 5 潮南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分区范围划分表

分区名称	范围
练江平原高效农业区	峡山街道、胪岗镇、成田镇、两英镇、仙城镇、陈店镇、司马浦镇
沿海特色科技农业区	井都镇、陇田镇
丘陵绿色生态农业区	雷岭镇、红场镇

（一）练江平原高效农业区

1、农田现状

练江平原高效农业区包括潮南练江平原中下游的峡山街道、胪岗镇、成田镇、两英镇、仙城镇、陈店镇和司马浦镇。该区地势由北向南倾斜，北部为大南山北麓丘陵山区，南部是练江冲积平原，练江冲积平原皆是潮沙泥土和河沙泥土的冲积土，宜种植水稻等粮食作物。本区域为汕头市传统农业种植区，水稻、蔬菜、水果等特色农业资源丰富。耕地流转经营与产业融合水平较高，涌现了一批从事粮食规模化、专业化、机械化生产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和种粮大户。

该区耕地主要分布南部的练江平原地区，耕地质量等级主要为1-5等。境内农田以练江、两英水、金溪水库和秋风水库主要灌溉水源，境内大中型灌区有秋风灌区、红口崙灌区和金溪灌区，主要的排灌渠包括司马陈店截流渠、司马截洪渠、南山截洪渠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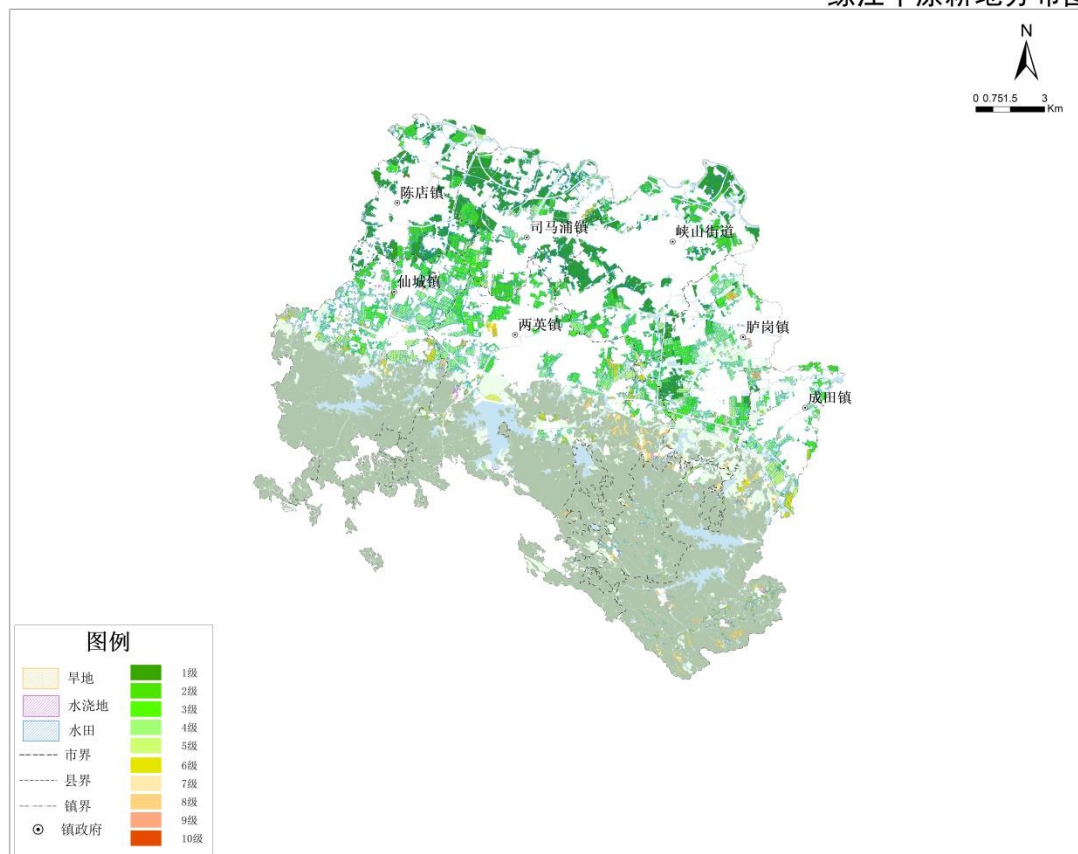


图 7 练江平原高效农业区耕地分布图

2、建设思路

针对区域内洪涝灾害和冬春干旱易发，土壤酸化、盐渍化等主要制约因素，以提升粮食产能、耕地质量、高质量发展水平等为主攻方向，以粮食绿色高产高效为目标，依托农民专业合作社、种植专业户，大力发展优质稻米，优质旱粮规模化、专业化、产业化生产经营。以高标准农田为载体，以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为手段，以“两区”即水稻绿色高效生产示范区、水稻高产优质生产示范区为目标，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重点加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做好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灌区改造的有效衔接，优先将秋风灌区、金溪灌区、红口峯灌区有效灌溉面积建成高标准农田，实施耕地质量

提升行动。发挥“双季稻+”和水旱轮作传统种植优势，因地制宜发展粮油、粮菜轮作种植。

3、建设重点

(1) 开展田块整治。进一步优化农田结构和布局，顺应土地规模化经营和机械化生产的发展趋势，全面改善田块机械化耕作条件，提高耕地宜耕宜机与互联互通程度，扩展大中型农业机械化运用空间，为规模化、集约化生产奠定基础。

(2) 改造提升田间设施。完善排灌系统，重点加强排灌泵站建设与改造，对淤积破损渠道进行清淤改造，防治盐渍化；开展机耕路、生产路建设和改造，科学配套建设农机下田坡道、桥涵、会车点和末端掉头点等附属设施，满足农机作业、农资运输等农业生产要求；

(3) 完善农田灌排渠系。按照旱、涝、酸、渍综合治理要求，因地制宜建设和改造灌排沟渠、管道、泵站及渠系建筑物。按照灌排分家或灌排结合形式，进行灌排渠系布设，完善灌排设施、田间末级渠系，配套新建、改造灌区内水源工程，提高灌溉保障能力；加强沟渠清淤整治，提高防洪排涝能力。探索使用砼预制渠槽防渗等创新工艺，倡导推广智能化灌排设施。

(4) 耕地质量提升。根据项目区土壤实际情况，通过施用土壤调理剂，秸秆还田、增施有机肥、种植绿肥、合理轮耕作等措施，积极做好水土保持、调整土壤沙粘比例、改善土壤质地，提高土壤有机质含量，增加土壤生物活动强度，提高耕地地力等级。

(5) 配套建设变配电设施。为农田灌溉排水以及信息化工程 etc 提供电力保障。支持数字农业基础设施、信息系统、数据资源等弱电设施建设，为数字农田建设提供支撑。

（二）沿海特色科技农业区

1、农田现状

沿海特色科技农业区包括沿海地带的井都镇和陇田镇，地形地势自西南向东北倾斜。该区耕地主要分布于北部练江出海口和滨海砂平原地区。由于地处沿海地带，区域内由于地势较低容易淹浸，同时容易受台风等自然灾害影响。土壤类型主要砂壤土为主，适宜甘薯、萝卜和蔬菜等，潮南区甘薯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和汕头市潮南区蔬菜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位于该区。该区耕地质量等级差别比较大，分布在1-10等之间。区内农田以练江、秋溪水和龙溪水库主要灌溉水源，境内大中型灌区有龙溪灌区，主要的排灌渠包括南山截洪渠等。

汕头市潮南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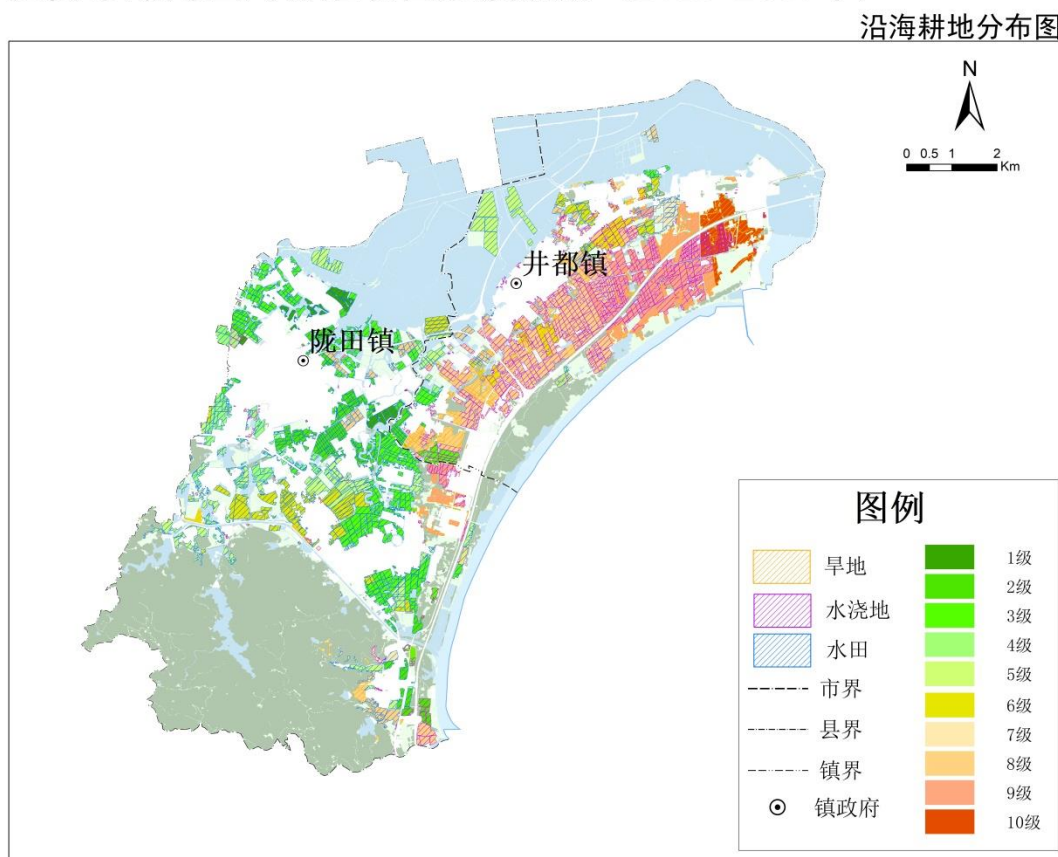


图8 沿海特色科技农业区耕地分布图

2、建设思路

该区重点治理土壤酸化与盐渍化，夯实农田防风防洪潮体系，提高农业基础设施绿色生态功能，积极开展土壤改良与科技种植水平，因地制宜推动农田建设与农耕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协同打造生态农旅休闲区。依托台湾农民创业园建设平台，发展特色优势种植业，推进蔬菜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甘薯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等现代无公害农业生产基地建设，同时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打造练江都市创意田园观光带。

3、建设重点

(1) 重点推广测土配方施肥和水肥一体化技术，减少化肥用量，从源头上控制化肥不合理投入导致的土壤酸化。通过施用土壤调理剂，提高土壤的 pH 值；实施秸秆还田、施用有机肥、种植绿肥、水旱轮作、耕层深耕深翻等措施，切实提高农田地力和土壤质量。

(2) 按照旱、涝、酸、渍综合治理要求，因地制宜建设和改造灌排沟渠、管道、泵站及渠系建筑物。按照灌排分家或灌排结合形式，进行灌排渠系布设，完善灌排设施、田间末级渠系，配套新建、改造灌区内水源工程，提高灌溉保障能力；加强沟渠清淤整治，提高防洪排涝能力。

(3) 开展机耕路、生产路建设和改造，科学配套建设农机下田坡道、桥涵、错车道、喇叭口和末端掉头点等附属设施，满足农机作业、农资运输等农业生产要求。倡导结合村居环境整治等工程，优先在现代农业产业园、练江都市创意田园观光带等区域建设轮迹路等生态型田间道路，提高农田生态性和可观光性。

(4) 积极推行农田排灌系统生态化、农田防护林网生态化、岸坡防护和沟道治理生态化，提高水土保持和防风防洪能力，防治土

壤和水污染，保护生物多样化，改善农田生态环境，实现绿色低碳发展。

（一）丘陵绿色生态农业区

1、农田现状

丘陵绿色生态农业区包括潮南区南部大南山地区的红场镇和雷岭镇，全区地形地貌以丘陵山区为主。耕地主要零散分布于山间谷地之间，土壤类型为山地赤红壤，耕地质量等级主要为 5-9 等。域内农田主以雷岭河、红场水库和小型山塘主要灌溉水源。

汕头市潮南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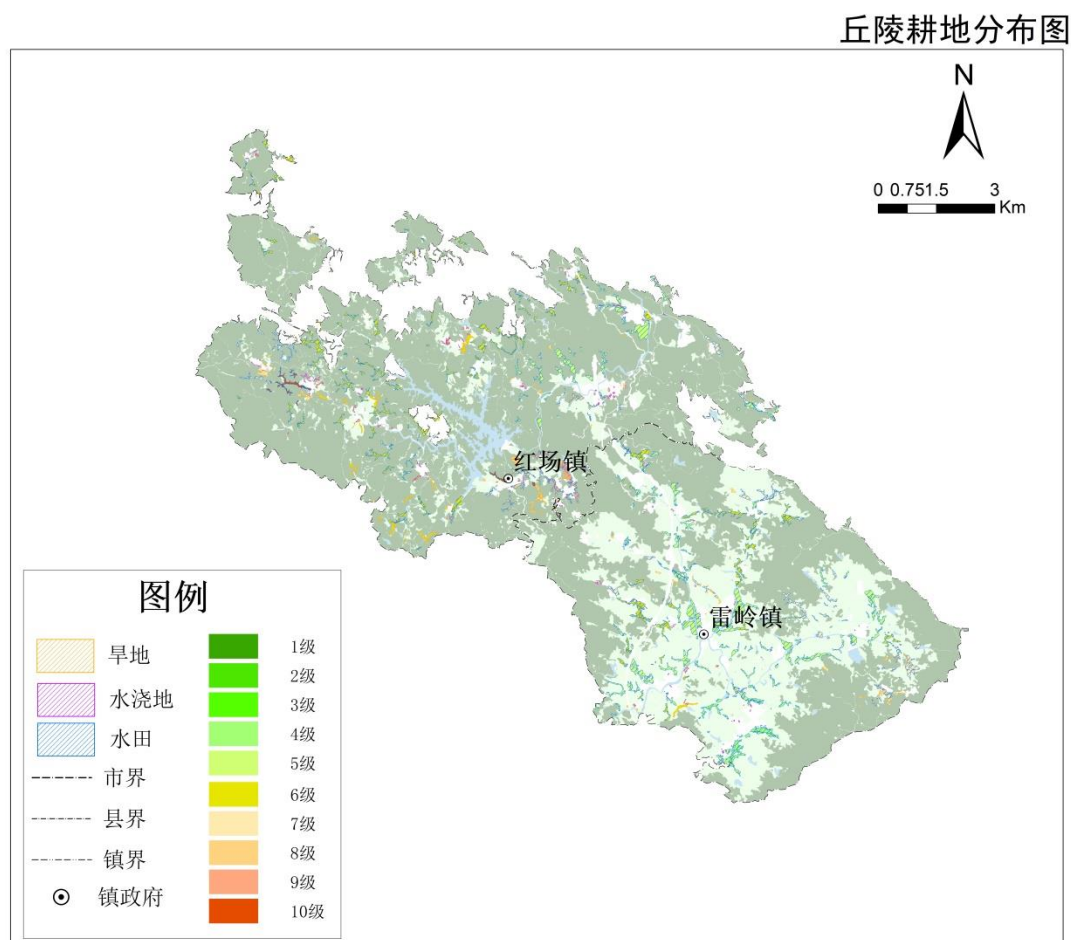


图9 丘陵绿色生态农业区耕地分布图

2、建设思路

针对耕地分布相对零散、碎片化严重，灌溉困难，宜机化水平低，以及耕层养分含量低、水土流失等主要制约因素，以提升粮食产能、耕地质量、生态保护能力等为主攻方向，立足生态环境质量全区最佳等优势，集成推广高标准农田建设生态保护措施，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融入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生态保护。重点围绕稻谷、玉米、薯类、大豆和油料建设高标准农田，以高标准农田建设为抓手，加快大南山生态休闲农业、休闲体验农业发展，创建展示田园风光、乡土气息和文化内涵的观光农业示范园区、美丽乡村示范片区，提升农业或乡村的生态休闲、旅游观光、文化传承、科技教育等功能。

3、建设重点

(1) 田块整治。立足保护绿水青山，与沟道治理、坡面防护等生态保护工程相结合，科学开展田块整治，优化农田结构和布局，减少水土流失因地制宜进行方格田规划设计，实现小井大、短并长、弯变直，对尖角、弯月形等异形地块进行开挖回填、截弯取直等整理，小田变成大田、缓坡变成梯台、地块互联互通，允许田块面积有差异，提高机械化作业水平。

(2) 土壤改良。因地制宜推广秸秆还田、增施有机肥、种植绿肥等措施，提升土壤有机质含量。推行测土配方施肥，促进土壤养分均衡。合理施用土壤调理剂，改良酸化土壤。砂土入泥，粘土入砂，改良土壤质地。对地力瘠瘦的耕地宜先种植耐瘠、耐旱、适应性强的先锋作物如花生、薯类、豆类等，合理轮作，提高保水保肥能力。采用水旱轮作、完善田间排灌设施等措施促进土壤脱水增温、农田降渍排毒。支持建成后持续开展土壤改良。

(3) 灌溉排水。因地制宜修建小型泵站、蓄水设施等，加强雨水集蓄利用，提高供水保障能力。优化田间渠系布局，改造提升田间灌排设施，加强田间建筑物配套建设，开展沟渠清淤整治，增强田间灌排抗旱排涝能力。注重采用管道代替高填方渠道输水工程建设。

(4) 农田防护和生态环境保护。因地制宜加强农田防护和生态环境保护，新建、修复农田防护林，在水土流失易发区，特别注意渠道跌水设置，建设、完善护坡、截水沟、排洪沟等坡面防护工程，有效控制农田水土流失。

三、规划项目布局情况

根据土地利用特点，结合城乡发展、产业融合、生态建设及高标准农田潜力评价，全区共规划 2 个新增建设类高标准农田项目，7 个改造提升类项目，1-3 个标准农田示范工程项目。

新增建设类高标准农田项目总规模 1139 亩，改造提升类项目 13387 亩，具体分年度任务安排详见下表：

表 6 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指标分解表

单位：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宜机化面积	地力培肥面积	建设年度
一、新增建设类项目					
1	汕头市潮南区井都镇 2022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39	0	139	2022
2	汕头市潮南区司马浦镇 2023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000	600	400	2023
小计		1000	600	539	
二、改造提升类项目					

3	汕头市潮南区井都镇 2022年度高标准农田 提质改造项目	3887	2000	1800	2022
4	汕头市潮南区仙城镇 2023年度高标准农田 提质改造项目	5000	4500	2000	2023
5	汕头市潮南区胪岗镇 2026年度高标准农田 提质改造项目	900	900	400	2026
6	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 2027年度高标准农田 提质改造项目	1000	400	500	2027
7	汕头市潮南区陇田镇 2028年度高标准农田 提质改造项目	1000	600	300	2028
8	汕头市潮南区成田镇 2029年度高标准农田 提质改造项目	800	500	400	2029
9	汕头市潮南区陈店镇 2030年度高标准农田 提质改造项目	800	500	400	2030
小计		13387	9400	5800	

规划期以农田宜机化、水利化、生态化、田园化、规模化、标准化和智能化的“七化”要求为导向，结合潮南区自身特点谋划高效节水灌溉建设示范、宜机化改造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和都市美丽田园示范等3类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工程。

根据《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严格控制非农业建设占用高标准农田的通知》（粤农农函〔2020〕40号）要求，非农建设项目占用高标准农田必须按照“建设面积不减少、建设标准有提高”的原则完成补建。在完成市级下达建设任务基础上，在全区范围内规划5780亩高标准农田补建储备区用于高标准农田占用补建任务，主要分布于陇田镇、司马浦镇、胪岗镇和陈店镇。

第四章 建设内容和标准

高标准农田建设包括工程建设、耕地质量提升两方面，其中工程建设包括田块整治、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农田输配电及其他工程，耕地质量提升包括退化土壤治理、障碍土层改良、土壤培肥等。本规划严格执行《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GB/T30600）《广东省高标准农田建设宜机化改造工程技术规范》《灌溉与排水工程设计标准》（GB50288）等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和行业标准，实行田、土、水、路、林、电、技、管等八个方面要求内容，在田块整治、土壤改良、灌溉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农田输配电、科技服务等方面加大建设，有效提升耕地建设水平。

潮南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坚持以提升粮食产能为首要目标，兼顾油料、糖料、蔬菜等重要农产品生产，积极发展当地特色农业产业，增加农民收入水平。根据农业农村的发展要求因素，及时调整建设内容。在坚持“农田平整、土壤肥沃、灌排设施配套、田间道路畅通、生态环境良好、生产方式先进”标准的基础上，还可以将晒场、烘干、机具库棚、有机肥积造等配套设施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范围。

一、田块整治

（一）建设内容

整治田块根据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耕地和基本农田布局，充分考虑水资源承载能力和生态容量等因素，进一步优化农田结构布局。合理划分和适度归并田块，平整土地，减小农田地表坡降。根据地形地貌、作物种类、机械作业效率、灌排效率和防止风害等因素，合理确定田块的长度和宽度。深翻深松土地，通过客土充填、剥离回填肥沃的表土层，改善农田耕作层。

（二）建设标准

有效土体厚度在 50 厘米以上，耕作层厚度大于 20 厘米，土体中无明显粘盘层、砂砾层等障碍因素，田间基础设施占地率不超过 8%，稻作淹灌农田地表平整度不高于 2.5 厘米。

二、土壤改良

（一）建设内容

根据高标准农田建设区耕地质量状况，针对性开展土壤培肥和改良，采用农艺、生物等各类措施，加快耕地地力提升。建立维持高标准农田地力稳定和提升的长效机制，通过实施增施有机肥、秸秆还田、绿肥种植翻压还田等土壤培肥措施，促进高标准农田地力的提升，使高标准农田地力长期稳定在较高水平；实施测土配方施肥，定期监测土壤氮、磷、钾及中微量元素、有机质含量、土壤酸化等状况，适时开展因缺补缺、酸化治理以及土壤污染治理，对污染土壤应通过工程、生物、化学等方法进行修复，改善耕作层土壤理化性状，促进土壤养分平衡。

（二）建设标准

土壤有机质含量达到 20g/kg 以上，土壤养分含量相对平衡，土壤 pH 值保持在 5.5~8.5，耕作层土壤应符合 GB15618 的规定。

三、灌排设施

（一）建设内容

完善农田水利基础设施，根据灌溉规模、地形条件、田间道路、耕作方式等要求，有序实施水源、输水、喷微灌、排水、渠系建筑物、泵站等设施建设工程。

合理配置各级输配水渠道，因地制宜选择渠道防渗、管道输水灌溉、喷微灌等节水灌溉形式，根据实际情况配套实用易行的计量设施，更新改造灌溉排水涵闸、泵站，疏浚改造排水沟系。配合水利部门通过小流域治理及农村河道整治等工程与非工程措施，提升高标准农田的防洪排涝能力。

(二) 建设标准

农田灌溉设计保证率平原区不小于 90%；灌溉水质应符合 GB5084 的要求，灌溉水利用效率应不低于 GB/T50363 的规定；确保每一块高标准农田都有完善的灌排系统；防洪标准达到 10~20 年一遇，排涝标准达到 10 年一遇，1~3 天暴雨 2 天天排至农作物耐淹水深度。

四、田间道路

(一) 建设内容

为满足现代农业生产、农业物资运输、农业机械化和其它农业生产活动需要，在田、水、林、电、村规划基础上，合理确定田间道路密度，整修或新建田间道路，配套涵和农机下田坡道，满足农产品运输及农业机械的通行和作业要求。

(二) 建设标准

田间道路布局合理，田间道（机耕路）的路面宽度宜为 3~6 米，生产路的路面宽度不宜超过 3 米，在大型机械化作业区，农机交汇点路面宽度可适当放宽。

田间道（机耕路）路面宜采用混凝土、沥青、碎石等材质，可因地制宜对部分主干路实施硬化措施，生产路的路面可采用泥结石、混凝土等材质。同时要做好路与田的连接，机坡设置既要便于农机

下田，又要节约土地。道路通达度平原区达到 100%，其他地区不低于 90%。

五、科技服务

（一）建设内容

充分利用高标准农田基础条件，合理安排种养结构，推广应用高效节水灌溉技术、水肥一体化灌溉技术、化肥农药定额制施用技术等。深化农机农艺融合，大力推广先进适用机具，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加强农民科技培训，引导和指导农民进行全过程规范化、标准化种植，提高技术到位率。加强优良品种引进推广，组织实施现代种业发展工程，积极开展种质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提高种子种苗商品化率和主导品种覆盖率。

提高病虫害监测预警和防治能力，构建较为完善的病虫害监测网络体系，加大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和绿色防控技术的推广运用。

（二）建设标准

高标准农田区域的良种覆盖率、测土配方施肥覆盖率、水稻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明显提高，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六、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

（一）建设内容

推广生态型治理措施，注重生态沟渠及地表径流集蓄与利用设施建设，统筹整合其他资金，在排渠中因地制宜推广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系统建设，减少农田氮磷排放对环境的影响，加强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根据防护需要，在主要道路和干渠两侧，适时、

适地、适树建设农田防护林。在水土流失易发地区，科学合理修筑岸坡防护、沟道治理、坡面防护等设施。

（二）建设标准

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应进行全面规划、综合治理，与田块、沟渠道路等工程相结合，与农村居民点景观建设相协调。受防护的农田面积占建设区面积的比例，一般应不低于 90%。

七、农田输配电

（一）建设内容

对适宜电力灌排和信息化的农田，铺设高压和低压输电线路，配套建设变配电设施，为泵站、机井以及信息化设备等提供电力保障。顺应数字农业发展要求，合理布设弱电设施，提升农田生产管理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二）建设标准

高标准农田输电线路、变压器及弱电等设施完善，电力系统安装与运行符合相关标准，用电质量和安全水平得到提高。

八、管护利用

（一）建设内容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验收通过后，项目法人应及时按有关规定办理资产交付手续。按照“谁受益谁管护，谁使用谁管护”的原则，组织建立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后管护长效运行机制，监督落实管护责任。及时对因自然灾害、使用年限久导致损毁的工程设施开展修复。

（二）建设标准

高标准农田管护主体和责任明确，管护资金到位，农田基础设施实现长久有效运行。

第五章 投资估算

一、投资估算

规划期内，全区新建高标准农田亩均投入不低于 3000 元/亩，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亩均投入不低于 5000 元/亩(达到国家和广东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要求)，规划期新建高标准农田 1139 亩，估算投资为 341.7 万元；预期计划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13387 亩，估算投资为 6694 万元。同时加大高标准农田建成后的管护，管护费用参照粤东地区标准，按每年 30 元/亩计。

表 8 潮南区高标准农田建设投资估算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亩)	投资规模 (万元)	建设年 度
一、新增建设类项目				
1	汕头市潮南区井都镇 2022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39	41.7	2022
2	汕头市潮南区司马浦镇 2023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000	300	2023
小计		1139	341.7	-
二、改造提升类项目				
3	汕头市潮南区井都镇 2022 年度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项目	3887	1944	2022
4	汕头市潮南区仙城镇 2023 年度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项目	5000	2500	2023
5	汕头市潮南区胪岗镇 2026 年度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项目	900	450	2026
6	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 2027 年度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项目	1000	500	2027

7	汕头市潮南区陇田镇 2028 年度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项目	1000	500	2028
8	汕头市潮南区成田镇 2029 年度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项目	800	400	2029
9	汕头市潮南区陈店镇 2030 年度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项目	800	400	2030
小计		13387	6694	-
合计		14526	7037.7	-

二、资金筹措

一要加强财政投入保障。建立健全高标准农田建设投入和建后管护资金合理保障机制。要优化地方支出结构，将农田建设作为重点事项，根据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标准和成本变化，按规定及时落实财政配套资金，切实保障地方财政投入到位。落实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政策，加大土地出让收入对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支持力度。加强高标项目建后管护资金保障，加大对项目管护的投入力度，确保建管并重。

二要引进社会投资力量。不断完善土地流转机制，进一步激发社会投资者投资热情。按照“谁投资、谁受益”的原则，鼓励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将资金投入高标准农田建设。引导项目区农民群众、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主动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的筹资投劳，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等方式激励农民自主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

三要加大涉农资金整合。潮南区政府根据年度实施计划，研究制定资金统筹方案，有效整合各类涉农资金，高质量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管护任务。按照任务和资金相匹配的原则，以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为平台，整合现代农业产业园、“一村一品，一镇一业”，中型灌区改造，水利设施建设，测土配方施肥，垦造水田等项目资金，做到集中投入、连片治理、整体推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第六章 建设监管和后期管护

一、强化质量管理

（一）规划质量管理

适应农业高质量发展要求，贯彻落实《高标准农田建设质量管理办法(试行)》，合理规划建设布局，科学设计建设内容，统一组织项目实施。全面推行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实现项目精细化管理，严格执行相关建设标准和规范，落实工程质量管理责任，确保建设质量。

（二）加强项目监督

采用巡查、抽查等方式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质量监督，并利用区政府网站平台、项目公示标牌等信息渠道加大高标准农田建设信息公开力度，接受社会监督。

（三）评价耕地质量

布设高标准农田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跟踪监测土壤理化性状、区域性特征等指标。按照《耕地质量等级》(GB/T33469)国家标准，在建设前后分别开展耕地质量等级变更调查,评价高标准农田粮食产能水平，逐步实现“建设一片、调查一片、评价一片”。

二、规范竣工验收

（一）严格验收程序

严格执行国家和省竣工验收相关文件规定，确保建成高标准农田的数量和质量。项目竣工并具备验收条件后，区级农业农村

主管部门应及时组织初步验收，出具初验意见，编制初验报告，对经初步验收合格的项目及时提出项目竣工验收申请。市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在通过项目竣工验收后，向区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核发农业农村部统一格式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证书》。项目竣工验收后，项目法人应及时按有关规定办理资产交付手续。

（二）做好建档立策

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后，区级农业农村部门应对项目建档立册，按照有关规定对项目档案进行整理、组卷、归档。

（三）推行信息公开

项目应在项目区醒目位置设立竣工公示牌，公开项目名称、项目批准单位、主管单位、实施单位、总投资及构成、项目区面积、涉及村、建设时间以及管护主体等信息；同时，应在单项工程醒目位置设置单项工程标识牌，公开项目名称、年度标识、单项工程名称、编号等信息。

三、加强后期管护

（一）落实管护主体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建后管护相关文件要求，按照“谁受益、谁管护，谁使用、谁管护”的原则明确工程管护主体，压实管护责任。高标准农田项目竣工验收后，区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在规定时间内落实建后管护主体，并办理工程管护手续。未流转的高标准农田，项目所在镇（街道）人民政府为管护主体，可委托项目所在村委会实施具体管护。

（二）健全管护机制

按照权责明晰、运行有效的原则，建立健全日常管护和专项维护相结合的管护机制，制定管护制度，明确管护标准，落实好田间道路、灌溉排水、农田防护、输配电等内外衔接工程的管护责任，确保管护到位。调动村级组织、受益农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专业管护机构、社会化服务组织等参与管护的积极性，鼓励探索实行“田长制”、“田保姆”、项目建管护一体化等管护新机制。

（三）落实管护资金

统筹用好省级涉农资金和其他相关资金，多渠道筹集管护经费，确保管护资金安排落实。探索将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设施纳入农业保险范围和探索引入商业保险将保险赔付金作为工程管护资金来源，拓宽经费来源渠道。

四、严格保护利用

（一）强化用途管制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强化耕地保护党政同责，对建成的高标准农田，要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遏制“非农化”，严格管控“非粮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损毁、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严格控制非农业建设占用高标准农田，经依法批准占用高标准农田的，必须按照“建设面积不减少、建设标准有提高”的原则完成补建。

（二）加强农田保护

实行用地养地相结合，推行合理耕作制度，加强后续地力培肥，持续提升耕地质量，实现高标准农田数量增长与质量提升双轮驱动。对水毁等自然损毁的高标准农田，要及时进行修复或补充。严禁将不达标污水排入农田，严禁将生活垃圾、工矿废弃物等倾倒、排放、存放到农田。

（三）坚持良田粮用

健全粮食生产利益补偿机制，完善粮食生产奖补政策和农民种粮激励政策，保障农民种粮合理收益，重农抓粮，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压实粮食稳产保供责任，确保农田必须是良田，新建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

五、统一上图入库

利用“广东省农田建设管理信息系统”，规范做好已建、储备、拟建、在建等高标准农田项目上图入库和信息统计工作，认真做好信息填报，对项目建设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合规性负责。配合省市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完善全省农田建设“一张图、一套数、一平台”。

第七章 效益分析

一、经济效益

到 2030 年，潮南区预计新建 1139 亩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 13387 亩高标准农田，能够稳定保障潮南区粮食产能。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在耕地数量增加的同时，改善了农业生产条件，耕地由低产到高产，提高了耕地质量；通过宜机化建设增加了耕地数量及产量；通过改造提升等减少了土地撂荒的风险，土地复耕等促进了整治区内特色农业产业发展，规模化经营，推进三产融合和农业现代化，提高农民收入；通过高标农田建设提升生态环境，打造都市郊区田园综合体，通过特色农业产业园、粮食（果）套种间种结合和观光农业等推动旅游业等业态发展。

二、社会效益

高标准农田的建设将加快粮食产业化步伐，大幅提高土地利用率、产出率和劳动生产率，实现规模效益，提高粮食品质，提高水稻的商品率、劳动生产率、比较效益和规模效益，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提高农民的生产积极性，达到产量、质量、结构、效益的统一，实现农业的可持续发展。同时，粮食生产还可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进一步变资源优势为商品优势和经济优势，提高农业效益。

（一）增强粮食安全保障能力

通过高标准农田的建设，增加了耕地数量、提升了耕地质量、优化了生态功能、重构田块布局减少了耕地“碎片化”，牢牢守住了耕地红线，达到了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的目标；通过灌渠和配套建筑物建设，将有效降低洪、涝、旱灾害的威胁，

促进水土资源的可持续利用。通过土地平整、水利工程配套、道路工程、农田防护林建设等工程措施，项目区的生态环境将得到改善；通过增施有机肥、秸秆还田、轮作绿肥等措施，土壤有机质含量将大幅提高。

（二）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

高标准农田的建设使项目区农业生产条件将得到根本改善，机械化程度大幅度提高，有利于农业产业化和农业经营规模化。项目实施后，农民科技意识将普遍增强，并可充分利用完善的农业生产设施，大大提高项目区农业机械化水平，利用完善的农业生产设施，大大提高项目区农业机械化水平，从而能进一步降低农民的经营成本与风险，提高劳动生产率，稳定和增加农民收入。随着道路交通网络的完善，机械通达度增加，大大提高了机械化耕作水平，促进农业生产结构调整，加快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三）提高农民种粮积极性

建成后的高标准农田耕地质量、农田基础设施、农业生产条件都得到显著改善，抗灾减灾能力明显提升，重灾区少减产、轻灾区保稳产、无灾区多增产的良好情况。通过建设农田形成了一大批旱涝保收、高产稳产，一季千斤、两季吨粮的优质良田，有效促进农民节本增收，充分调动农民耕作的积极性，进一步提升了粮食产量。

通过对规划项目的实施，良种良法的示范推广和农民培训力度加大，有效提升全区农民种植水平，显著改善农业生产条件，专业化、标准化和集约化水平，为我省加快现代农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三、生态效益

（一）提高水土资源利用效率

通过集中连片开展田块整治和农田水利设施建设，解决了耕地碎片化、农田基础设施不配套问题，带动了农业机械化的提档升级，提高了水土资源利用效率和土地产出率。通过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建设，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可提高 10%以上，亩均节水率 10%以上，缓解农业发展的水土资源约束，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

（二）推动农业绿色低碳发展

通过增施有机肥、秸秆还田、轮作绿肥、测土配方等措施，高标准农田亩均节药、节肥率均在 10%以上，可有效提高农药化肥利用效率，减轻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土壤酸化、土壤潜育化、次生盐碱化、水土流失，保持耕地土壤健康，促进农业绿色发展。

（三）优化自然生态格局。

高标准农田构建出集中连片、层次分明的农田景观效果，促进山水田林湖的和谐，为乡村生态宜居提供绿色屏障。

第八章 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一）强化责任机制

区政府建立高标准农田建设联席会议制度，各镇（街）相应建立高标准农田建设协调机制，加强工作协调配合和资源互联互通。区政府对本辖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负总责，区农业农村局负责牵头落实好建设任务和工作责任，督促各镇（街）政府按时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各镇（街）政府要对上级下达的建设任务抓好组织实施，协调并落实项目、资金、管理和责任，确保项目及时落地、规范建设、按时完成。

（二）强化队伍建设

加强农田建设管理和技术服务体系队伍建设，重点配强区农业农村和镇农业农村部门工作力量，与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要求相适应。快速培养一批懂技术、会管理的干部队伍，加快形成分工明确、层次清晰、上下衔接的人才队伍体系。加大培训力度，加强业务交流，提升农田建设管理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

（三）加大基础支撑

制定完善相关管理办法和建设标准，细化实化工作推进措施，强化责任落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从业单位的质量管理，促进行业自律，提高项目建设质量。组织研究与推广高标准农田建设先进实用技术，加强工程建设与农机农艺技术的集成和应用，推动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

二、强化规划管理

（一）统一规划布局

把高标准农田建设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首要任务，依据上位规划，在全面摸清高标准农田数量、质量等底数情况的基础上，编制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明确建设田块和时序安排等，形成规划项目布局图和项目库，为项目和投资及时落地提前做好准备、打好基础。

（二）注重规划衔接

在建设目标、任务、布局以及重大项目安排上，要充分做好与惠城区乡村振兴、国土空间、农业、水利、交通道路等有关规划衔接，避免出现规划冲突和投资浪费。综合考虑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粮食保障要求等因素，确定高标准农田建设区域，明确建设的重点区域、限制区域和禁止区域。各相关部门要将规划成果、项目管理信息系统进行数据共享，确保高标准农田建设扎实、有序推进。

（三）做好规划设计

对照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推进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建设，科学规划、合理设计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确定项目建设范围、内容、规模等，充足储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发挥项目库作用，认真论证、筛选立项建设项目，坚持集中连片、综合成效明显，坚持优中选优、设计质量良好。在外部灌排骨干工程基本具备、水源有保障的区域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

（四）开展规划评估

经批准发布实施的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是安排农田建设项目和资金、农田建设评价等工作的重要依据，是今后一个时期系统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的行动指南。规划实施期间，通过自评与第三方评估相结合的方式，对规划目标建设任务、重点工程的执行情况进行评估分析，客观评价规划实施进展，总结提炼经验做法、剖析实施

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及时调整工作任务和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对规划进行合理的动态调整完善，充分发挥好规划的引领作用。

三、强化科技支撑

（一）加强技术创新

深化与国家农业农村部、省内涉农高校、省农科院等农业科研机构及高校产学研合作。针对涉及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保护全过程的“卡脖子”问题，加强科技研发前瞻布局，集成跨学科、跨领域优势力量，加大对农田建设中防洪排涝、土壤酸化、耕地质量提升、数字农田、绿色生态农田、良田良机良艺融合等专题的科学试验和技术攻关，加快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供技术支撑。

（二）开展科技示范

在相对集中连片的粮食生产功能区，选择空间规划、产业发展和土地流转相对稳定，有一定流转规模的区域，统筹推进整区域推进高标准农田、宜机化改造、绿色农田、数字农田等示范工程建设。引进和推广高标准农田建设先进实用工程与装备技术，加强农田建设与农机农艺技术的集成与应用，形成良田良制、良种良法、良机良艺相融合与集成应用的格局。

四、严格考核监管

（一）接受社会监督

建立高标准农田建设群众监督参与机制、投诉举报机制，畅通投诉渠道，鼓励实名举报，引导理性、准确举报，规范处理程序，维护举报人权益，充分调动农民群众参与监督的积极性。通过网络、电视、报纸等媒体及镇村工作推进，做好高标准农田政策宣传，积

极引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社会组织等各方面广泛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形成共同监督、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注重发挥农民群众的主体作用，激发农民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生产经营者参与高标准农田项目规划、建设和管护等方面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二）强化责任考核

把高标准农田建设纳入粮食安全责任考核、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等，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建立健全高标准农田建设

“定期调度、分析研判、通报约谈、奖优罚劣”任务落实机制，加强项目日常监管和跟踪指导，对完成任务好的镇（街）给予通报表扬和倾斜支持，对工作不力、进度滞后、质量低下的镇（街）进行约谈处罚，提升质量管理，确保建设成效。对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方予以奖励，对可复制可推广典型案例和有突出贡献个人、集体进行表彰。

（三）做好风险防控

坚持把廉政建设放在首位，坚守底线思维，加强风险防控，严肃廉政纪律和工作纪律，推进项目建设公开透明、廉洁高效，切实防范农田建设项目管理风险。加强对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评价，强化结果应用。加强工作指导，及时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严格跟踪问责，对履职不力、监管不严、失职渎职的，依法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五、突出建设重点

（一）突出重点区域

集中投入，优先在永久基本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高标准农田，着力打造配套设施全、能力强、地力水平高的粮食生产核心基地。

（二）突出规模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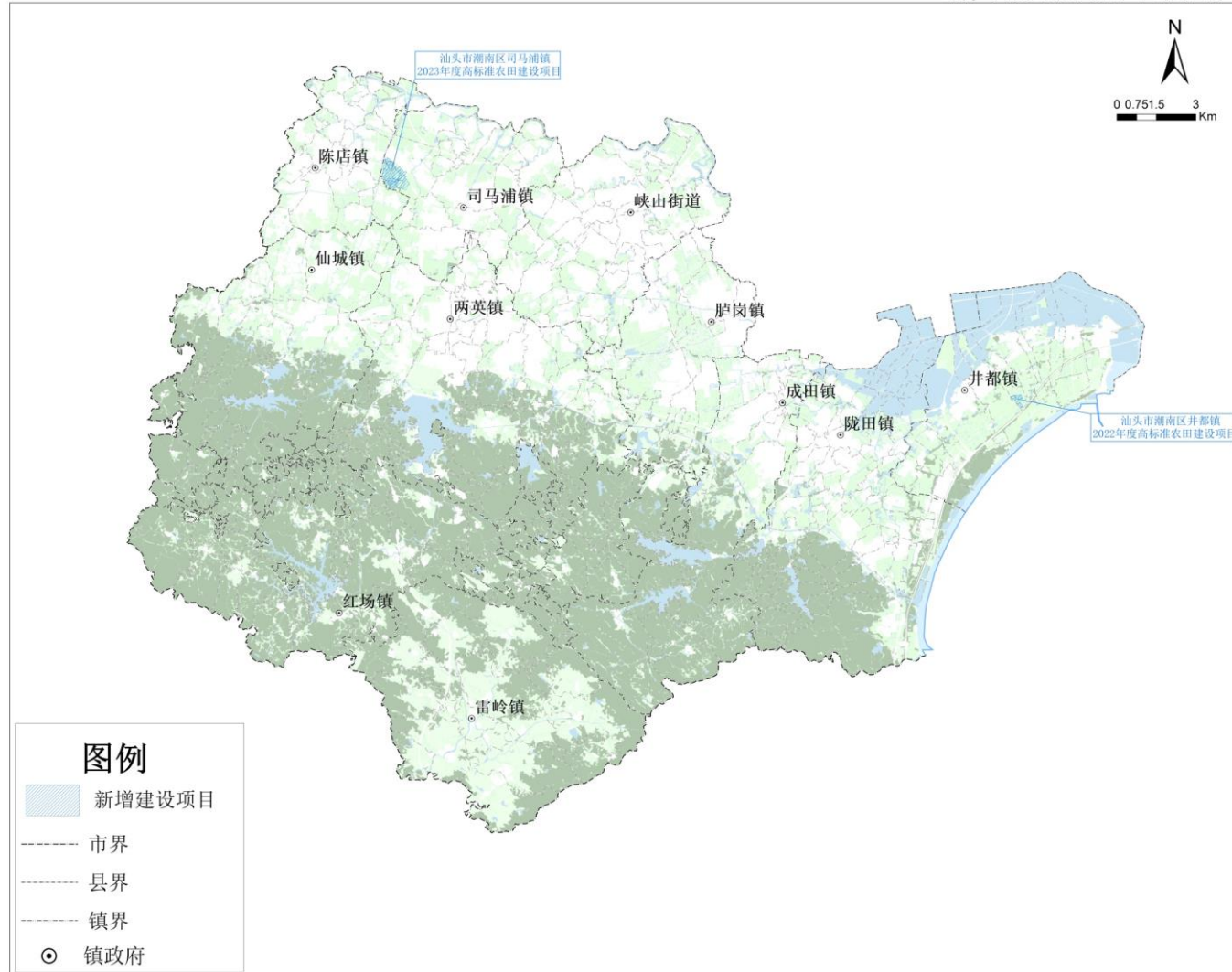
顺应适度规模经营、“宜机化”作业、标准化生产、优势产业发展需要，因地制宜规划高标准农田建设内容，加大田地平整力度，推进小田并大田，集中连片，规模开发。选择部分潜力大、基础条件好、积极性高的镇（街）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整区域推进示范。建设一批规模大、配套全、效益高、生态优的高标准农田，

（三）突出综合治理

开展田水路电林管综合配套治理，推广生态治理措施，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水平和耕地质量。支持现代农业产业园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加强综合配套与示范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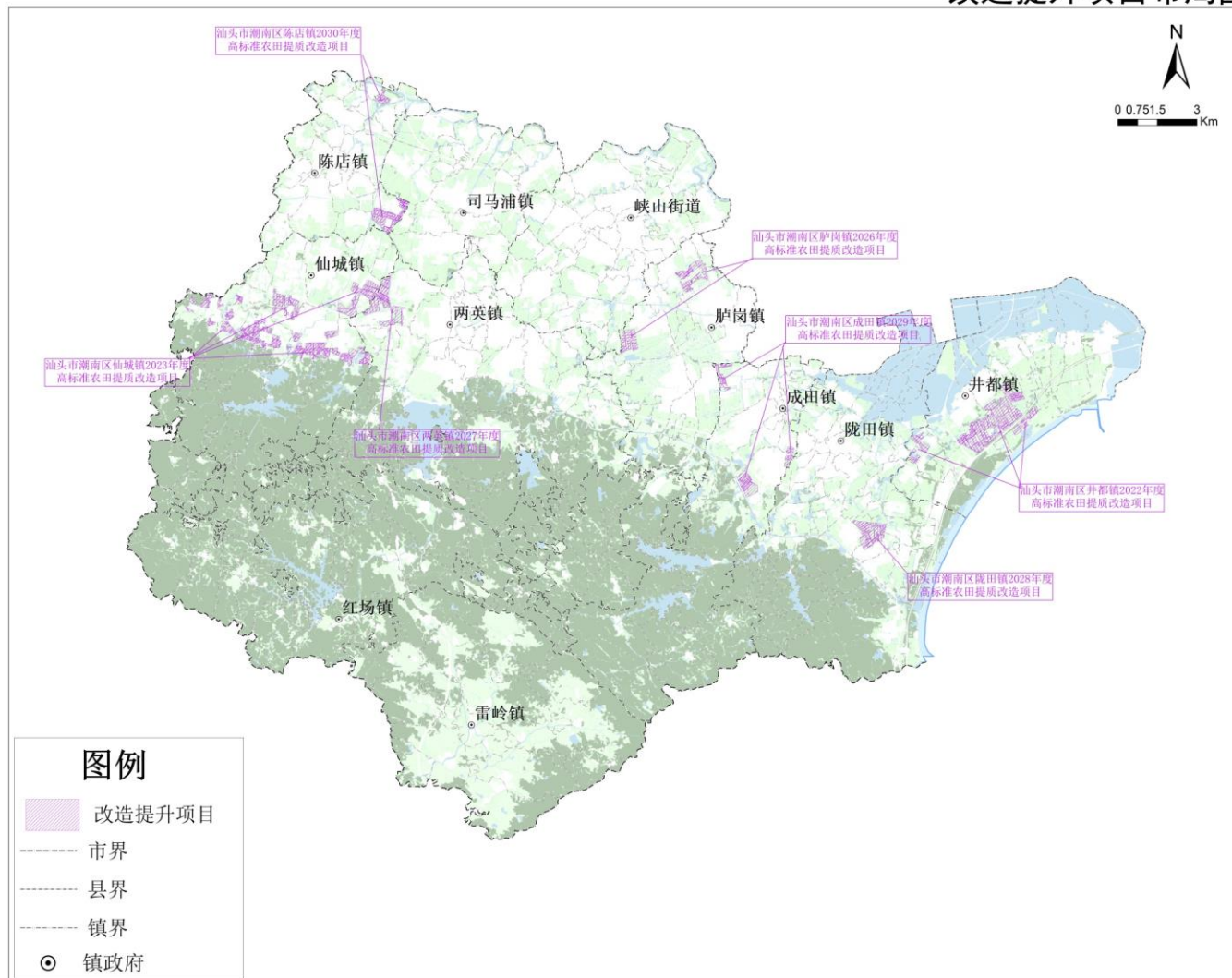
汕头市潮南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

新增建设项目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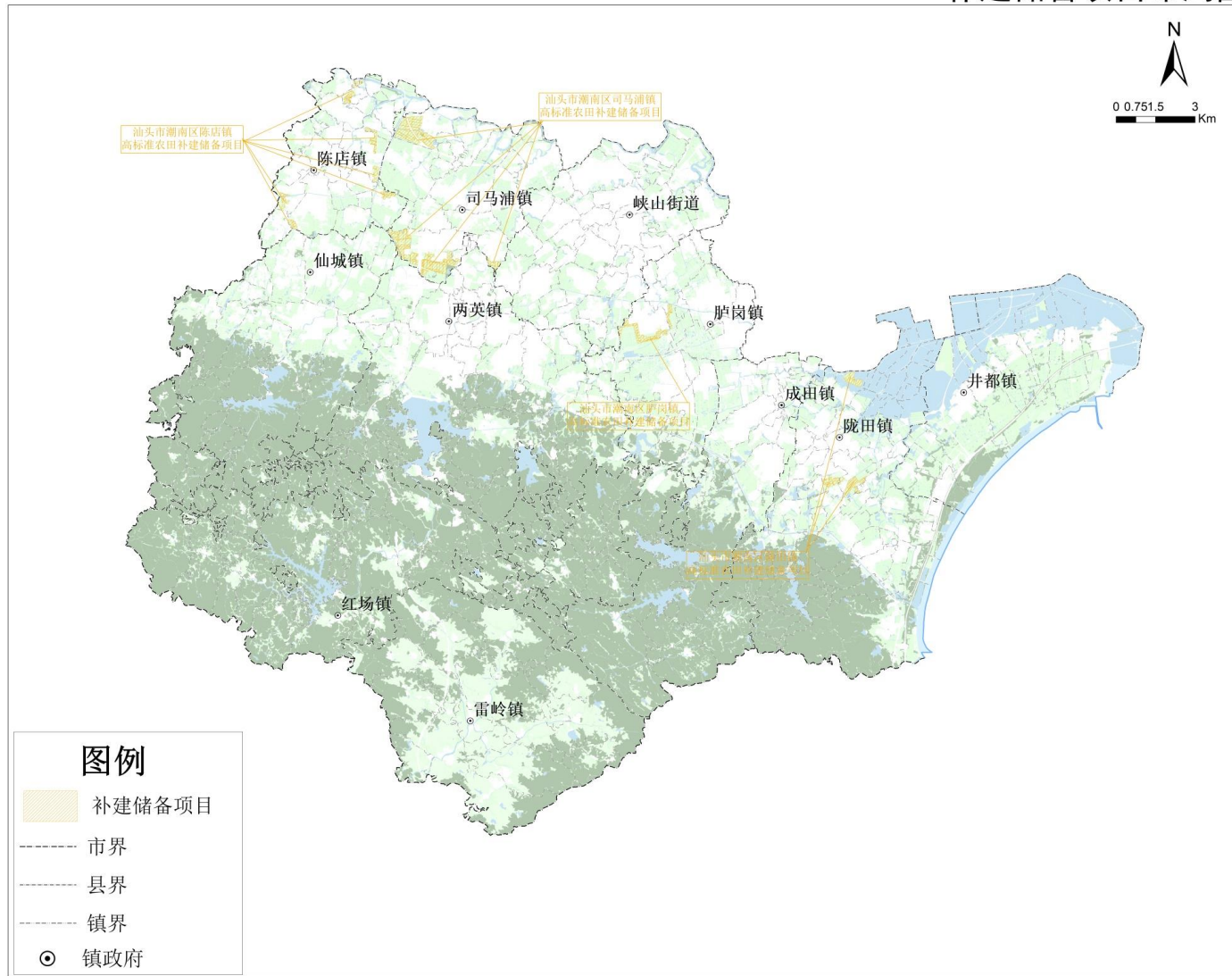
汕头市潮南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

改造提升项目布局图



汕头市潮南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

补建储备项目布局图



汕头市潮南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

示范工程布局图

